

证券代码：870001

证券简称：楚星时尚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视频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及视频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时
- 2、 预计会期 2.0 小时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001	楚星时尚	2021年5月10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王鑫、王丽律师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〉》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0 年度报告》和《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情见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0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和《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

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1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〈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〉》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p.com.cn>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》议案

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、回报公司全体股东等因素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183318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,000,001.7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股东应缴税费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〉》议案

公司拟续聘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21-017）。

(九) 审议《公司拟变更法定代表人》议案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，选举刘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 1 年 9 个月，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生效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七条规定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刘卫先生变更为刘军先生。上述变更尚需进行工商登记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补选董事》议案

公司原董事刘卫先生，2020年11月4日，因突发心梗不幸去世。经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张青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补选监事》议案

公司原监事刘慧贤女士因个人原因递交了辞职报告，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职务，自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经提名，公司监事会同意补选陈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，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五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，请于本通知规定的登记时间持以下证明文件到公司进行登记，领取会议资料。

（1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

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本人身份证；

(2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会议前 10 分钟

(三) 登记地点：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传真：010-64096456

联系电话：010-64096409 转 28

联系人：何志明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与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 《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6 日